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李振康
電話：08-7320415-3643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00052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054139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 (3794790_11054139900_1_3794790_11054139900_2.doc)

主旨：本縣鶴聲國中辦理「110學年度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-生活美感跨校社群之美感教育種子教師共學『人像印章製作學習』」活動（如附實施計畫），請貴校美感教育種子教師參加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（非縣屬學校建請比照辦理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鶴聲國中110年11月5日屏鶴中教字第11000055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主題：人像印章製作學習。

(二)講師：社群計畫承辦人方惠權老師、光春國中李漢隆老師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屏東縣美感與設計創新計畫共學社群教師等12人。

(四)活動日期：110年11月26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3時，研習時數4小時，活動後登錄時數。

電子
文
騎

6

(五)地點：屏東縣立光春國民中學(資訊教室)

三、計畫聯絡教師：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方惠權主任
7520591#66。

四、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請教師進入學校、參與活動時配合測
量體溫、全程佩戴口罩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、屏東
縣立高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光春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
東港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、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